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西民族老年活动中心建设项目已由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桂发改社会[2018]54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建设资金来自民政部资助资金及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国有资金	0.0 万元	0.0%	私有资金	0.0 万元	0.0%
外国政府及组织投资	0.0 万元	0.0%	境外私人投资	0.0 万元	0.0%
财政资金	9650.2 万元	10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招标编号：E4500002802000643001001

报建号：17190147

建设地点：广西南宁市

建设规模：拟建一栋 10 层老年活动中心，总建筑面积 22944.15m²，规划用地面积 12859.97m²，地上建筑面积 17791.18m²，地下室建筑面积 5152.97m²，总建筑高度 41.25 米，最大跨度 20.20 米。采用框架结构。

合同估算价：9650.2 万元

要求工期：515 日历天，定额工期 515 日历天【备注：建筑安装工程定额工期应按《建筑安装工程工期定额（TY01-89-2016）》确定，工期压缩时，宜组织专家论证，且在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增设提前竣工（赶工补偿）费项目清单】。

招标范围：场地清理、土方、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屋面、建筑电气、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智能建筑及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内容。

标段划分：标段(包)编号：E4500002802000643001001，标段(包)名称：广西民族老年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设计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城乡规划设计

勘察单位：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已办理诚信库入库手续并处于有效状态，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备注：招标人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企业资质等级许可的相关规定以及招标项目特点，合理设置企业资质等级，不得提高资质等级要求；资质设置为施工总承包已可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不得额外同时设置专业承包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本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备注：招标人应当根据项目规模，按照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合理设置注册建造师等级，不应提高资格要求】，已录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并处于有效状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除外）。

3.2 业绩要求：无要求。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各投标人可就本招标项目的所有标段进行投标，并允许中标所有标段。但投标人应就不同标段派出不同的项目经理和项目专职安全员，否则同一项目经理或项目专职安全员所投其它标段作否决投标处理（符合桂建管〔2013〕17号和桂建管〔2014〕25号文除外）。

3.5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9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评标阶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桂建发【2018】5号）规定，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以评标阶段通过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查询的结果为准）【备注：此款可由招标人自主选择，如不采用，还须向本项目招标的监督部门说明理由】。



3.6 投标人信息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为准。

4. 招标文件获取

请于 2020 年 07 月 29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止（不少于 20 日），由潜在投标人的专职投标员凭本人的身份证证号及密码或企业 CA 锁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递交

5.1 投标文件应通过广西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提交，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08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提交地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 6 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 4 楼）。

5.2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广西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成功上传，并将与成功上传的投标文件同一时间生成的未加密投标文件电子文本刻录光盘包装密封后，于投标截止前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专职投标员提交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 6 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 4 楼），并持专职投标员本人身份证原件（如为法定代表人递交时可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本企业任一专职投标员的身份证复印件）通过广西电子招标投标系统验证，否则投标无效。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和所有专职安全员在投标文件解密环节通过系统自动验证，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拟投入项目经理被标注为注册状态异常的，拟投入的项目经理本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出席开标会现场，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该投标人投标。

6. 评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7. 预付款和进度款支付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

8. 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gxzfc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xggzy.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发布。

9. 交易服务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6号）。

10. 监督部门及电话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联系电话：0771-5339851；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联系电话：0771-2260298。

11. 注意事项

潜在投标人必须录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管理系统，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管理系统登录地址：<http://ztb.gxzt.gov.cn:1121/zjthy/>。由于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与自治区招标投标系统的相关信息同步存在时间差（非实时同步，每天晚上同步一次），因此投标人应至少在开标时间2天前将所需投标材料在诚信库内审核通过。

投标人须办理企业CA锁后并确保在有效期内才能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及上传投标文件等业务。未办理企业CA锁的单位，请到广西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办理，客服电话：0771-5882343。

12.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长虹路1号

邮编：530000

联系人：李远生

电话：0771-2369352

传真：0771-2369350

电子邮箱：

网址：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35号琅西二组综合楼7楼

邮编：530000

联系人：康明群

电话：0771-5787761

传真：0771-5787761

电子邮箱：119749429@qq.com

网址：